



有福的人

經文：詩1:1-6

引言：

相信人人有想得福。如何能真得福呢？

一．立志不作三件事(1節)

- 1.不從惡人的計謀。
- 2.不站罪人的道路。
- 3.不坐褻慢人的坐位。

二．立志作一件事：喜愛神的話(2節)

喜愛的表現：常讀，常遵行，常體驗思想的表現。即單單思想主的真理，教訓，應許，命令等，並去實行。

三．如何思想？

- 1.如樹吸收溪水，細水長流成為營養成分，盡力扎根。
- 2.經得起風吹，日曬，雨淋等去考驗(3-5節)。

四．思想的表現

按季節結果子，葉子茂盛(3節)。

五．蒙神喜悅的保證(6節)。

結論：

有福的人，不是口號，夢想。乃是根據神的話，腳踏實地，一步一步去實行，去體驗神話語的真實可靠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